**中西区区议会**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第九次会议纪录**

**日　期：**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星期四)

**时　间：**下午二时三十分

**地　点：**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38号

海港政府大楼14楼区议会会议室

|  |  |  |
| --- | --- | --- |
| **出席者：** | 主席 |  |
|  | 陈财喜议员, MH\* |  |
|  |  |  |
|  | 副主席 |  |
|  | 陈浩濂议员 | (下午2时57分至3时57分) |
|  |  |  |
|  | 委员 |  |
|  | 陈捷贵议员, BBS, JP  | (下午2时30分至4时53分) |
|  | 陈学锋议员, MH\* |  |
|  | 郑丽琼议员\*  |  |
|  | 张国钧议员, JP | (下午2时43分至3时53分) |
|  | 许智峰议员 | (下午2时36分至3时49分) |
|  | 甘乃威议员, MH  | (下午2时30分至5时20分) |
|  | 李志恒议员, MH  | (下午2时30分至4时05分) |
|  | 卢懿杏议员 | (下午2时30分至3时25分) |
|  | 吴兆康议员\*  |  |
|  | 萧嘉怡议员  | (下午2时30分至2时49分, 下午4时35分至会议结束) |
|  | 杨开永议员\* |  |
|  | 杨学明议员\* |  |
|  | 叶永成议员, BBS, MH, JP\* |  |
|  |  |  |
|  | 增选委员 |  |
|  | 梁景裕先生 | (下午2时30分至4时03分) |
|  | 吴永恩先生, MH | (下午2时31分至4时45分) |
|  | 叶锦龙先生 | (下午3时05分至会议结束) |

 注： \* 出席整个会议的委员

 ( ) 委员出席时间

|  |  |  |
| --- | --- | --- |
|  | 嘉宾 |  |
|  | 第5项 |  |
|  | 任浩晨先生 | 发展局文物保育专员 |
|  | 卢裕斌先生  | 发展局助理秘书长 (文物保育) 2 |
|  | 黄佩贤女士 | 发展局总经理 |
|  | 麦家琪女士 | 运输署高级工程师/中西区 |
|  | 卢静怡女士 | 运输署工程师/中西区1 |
|  | 梁国民先生 |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中西区 |
|  | 李丽明女士  | 香港警务处中区行动主任 |
|  | 温伟强先生 | 香港警务处中区交通队主管 |
|  | 罗礼谦先生  | 香港警务处高级督察港岛总区交通部执行及管制科 |
|  | 林默涵先生  | 香港警务处督察港岛总区交通部 |
|  | 冼佩雯女士 | 香港警务处督察港岛总区行动部特别职务 |
|  | 莫慧明女士  | 笔克(香港)有限公司高级客户经理 |
|  | 邱文豪先生 | 笔克(香港)有限公司活动䇿划经理 |
|  | 李伟声先生 | 笔克(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顾问 |
|  | 刘伟业先生 | 笔克(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顾问 |
|  |  |  |
|  | 第6项 |  |
|  | 周振邦先生 | 路政署高级工程师3/中环湾仔绕道 |
|  | 陈大志先生 | 路政署高级工程师1/中环湾仔绕道 |
|  | 俞庆伟先生 | 艾奕康有限公司驻工地高级工程师 |
|  |  |  |
|  | 第7项 |  |
|  | 麦家琪女士 | 运输署高级工程师/中西区 |
|  | 卢静怡女士 | 运输署工程师/中西区1 |
|  |  |  |
|  | 第8项 |  |
|  | 李朝杰先生 |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巴士及铁路科 |
|  | 黄汉中先生 |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务公司策划及车务编排经理 |
|  | 李建乐先生 |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务公司公众事务经理 |
|  |  |  |
|  | 第9项 |  |
|  | 吴铁浩先生 |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2 |
|  | 温伟强先生 | 香港警务处 中区交通队主管 |
|  |  |  |
|  | 第10项 |  |
|  | 吴美媚女士 | 香港警务处 西区行动主任 |
|  | 邝士阳先生 | 香港警务处 西区交通队主管 |
|  | 叶宏宇先生 |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3 |
|  | 陈泽荣先生 |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
|  |  |  |
|  | 第11项 |  |
|  | 叶宏宇先生 |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3 |
|  |  |  |
|  | 第12项 |  |
|  | 吴铁浩先生 |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2 |
|  | 温伟强先生 | 香港警务处 中区交通队主管 |
|  |  |  |
|  | 第13项 |  |
|  | 梁国民先生 | 运输署 高级运输主任/中西区 |
|  | 刘以欣小姐 | 港铁公司助理公共关系经理 |
|  |  |  |
|  | 第14项 |  |
|  | 梁国民先生 | 运输署 高级运输主任/中西区 |
|  |  |  |
|  | 第15项 |  |
|  | 吴美媚女士 | 香港警务处 西区行动主任 |
|  | 邝士阳先生 | 香港警务处 西区交通队主管 |
|  | 叶宏宇先生 |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3 |
|  | 陈泽荣先生 |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
|  |  |  |
| **列席者：** |  |  |
|  | 黄何咏诗女士,JP |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
|  | 卜憬珣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  | 莫智健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
|  | 梁国民先生 | 运输署 高级运输主任/中西区 |
|  | 卢静怡女士 |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1 |
|  | 吴铁浩先生 |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2 |
|  | 叶宏宇先生 |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3 |
|  | 曹敏儿女士 | 运输署 首席技术主任南区及山顶 |
|  | 陈泽荣先生 |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
|  | 温伟强先生 | 香港警务处 中区交通队主管 |
|  | 吴美媚女士 | 香港警务处 西区行动主任 |
|  | 邝士阳先生 | 香港警务处 西区交通队主管 |
|  | 秘书黄筱静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区议会)2 |
|  |  |  |
| **因事缺席者：** |  |
|  | 伍凯欣女士 |  |
|  | 萧震然先生  |  |
|  |  |  |
| **欢迎**主席欢迎各委员及政府部门代表出席2016至2017年度交通及运输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
| **第1项： 通过会议议程**1. 委员会通过会议议程。
 |
| **第2项：通过2017年4月6日交运会第八次会议纪录及2017年4月19日交运会第一次特别会议纪录**1. 主席表示在会前收到陈浩濂议员对第八次会议纪录的修订，秘书处已把修订建议夹附于第四批文件及呈枱供各委员参阅。
2. 委员会通过经修订的第八次会议纪录及第一次特别会议纪录。
 |
| **第3项：续议事项查察表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32/2017号)**(下午2时31分)1. 委员会备悉文件。

**第4项：主席报告**(下午2时32分)1. 主席表示，就主要小型交通改善项目及其时间表(截至本年五月中)，秘书处已于会前将有关报告转交各位委员参阅，秘书处未有收到委员的意见。
2. 主席续指，委员会曾于2017年5月18日及6月2日先后实地视察吉席街、民吉街及永乐街，并就改善上述地点交通情况提出建议。有关部门正就委员的建议作研究，并于稍后向委员报告改善方案。

**第5项：「文物时尚‧荷李活道」的交通安排**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50/2017号)**(下午2时32分至3时51分)1. 发展局文物保育专员任浩晨先生表示「文物时尚•荷李活道」是庆祝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二十周年的其中一项活动，「文物时尚•荷李活道」将以街头嘉年华会形式进行，并以文物保育为主题，以回应市民在过往的文物保育活动及展览中，曾建议于街头进行文物保育活动的意见。活动由发展局文物保育专员办事处主办，并由大馆、香港古董及艺廊商会、艺术及古迹资料研究有限公司、元创方，以及古物古迹办事处合办。活动将先于7月1日在元创方展开，并于7月2日走进街头，于荷李活道及摩罗上街举办展览、音乐、艺术、导赏及文化表演等活动。荷李活道是香港开埠以来最早的街道之一，现时沿路有不少法定古迹、历史建筑、古董商店和艺廊。发展局希望透过今次活动，一方面带出荷李活道的历史，另一方面推广古董商店及艺廊为大众认识，促进地区经济。他指活动广受荷李活道一带的古董商店和艺廊的支持。
2. 笔克(香港)有限公司高级客户经理莫慧明女士表示活动将于7月1日中午12时至下午6时于元创方举行，而7月2日的活动将于中午12时至晚上10时于荷李活道及摩罗上街一带举行。为配合活动主题，沿途将会设置相关配套。活动会分为「台上」及「台下」，「台上」活动包括长衫会快闪舞表演、香港青年协会舞蹈及音乐表演、无伴奏合唱团及街舞表演等，「台下」活动则包括摊位展览，如手作市集等。
3. 笔克(香港)有限公司活动䇿划经理邱文豪先生表示会与相关巴士公司、小巴营运商、的士商会、旅游发展局等等紧密联系，以期透过事前的沟通，使活动当天的交通安排更畅顺。活动当天会提供电话热线予市民作查询。他介绍交通改道及巴士改道安排。
4. 如需前往士丹顿街及云咸街一带的交通改道安排：
5. 由东至西行：可由红棉道到上亚厘毕道，经亚毕诺道前往云咸街或另由红棉道经罗便臣道到卫城道，经坚道、奥卑利街到达士丹顿街
6. 由西至东行(5.5吨以下之车辆)：由西环可经皇后大道中及西，经东边街到医院道及坚道、奥卑利街前往士丹顿街，或另可经亚毕诺道到达云咸街
7. 由西至东行(5.5吨以上之车辆)：由荷李活道经乐古道到皇后大道中，摩利臣街到德辅道中转禧利街，干诺道中转入红棉道到上亚厘毕道，经亚毕诺道前往云咸街或另由红棉道经罗便臣道到卫城道，经坚道、奥卑利街到达士丹顿街
8. 受影响巴士的改道安排：
9. 26号线及H1号线：改经皇后大道中
10. 12、12M、13及40M号线：于毕打街增设车站；经红棉道驳回坚道之原先路线
11. 摆花街附近受影响车站的乘客可移玉步到毕打街搭乘
12. 他补充，有关道路指示牌将会作出适当安排，受影响之线路会比平常的行车时间稍为延长，运输署亦会在事前及当日作出适当交通安排通告。他续指，在中西区民政事务处安排下曾于2017年5月4日向区议员介绍是项活动内容及交通安排，并已就议员的意见作出了相应的跟进工作。他重申，于活动期间会安排足够的工作人员维持秩序，并与警方制定人流管制措施，确保当日游人的安全。
13. 主席开放文件讨论，各委员的发言重点如下：
14. 甘乃威议员询问发展局是否已就此活动进行宣传及出席是次会议的目的。他指自元创方开幕后，已为区内居民带来不少影响，如人流大增及噪音等。他希望旅游项目融入社区时，尽量减低对居民的滋扰。他担心是次为庆祝回归而封闭荷李活道，会令居民对该活动或中西区的旅游项目反感。他询问发展局筹划此活动时，为何不及早与区议会商讨。他强烈反对封闭荷李活道以举办活动，他希望主办当局三思而后行。
15. 主席表示发展局曾于5月4日以非正式会议形式与议员商讨有关事宜。
16. 郑丽琼议员指是次会议是当局首次于区议会的正式会议上向委员讲解活动详情。她表示出席了5月4日的简介会，并于当天强烈反对封路的安排，尤其反对取消于德己立街、摆花街、荷李活道及亚毕诺道的巴士站。她亦曾于会上提议26号线巴士改行乐古道。她重申，她强烈反对有关封路。
17. 杨学明议员询问发展局可否提早完成有关活动以缩短封路时间，他以「耶稣爱西环」及区节为例，当活动结束后便会马上解封道路，减低对市民的影响。他建议缩短活动时间。
18. 许智峰议员表示强烈反对是次活动的交通安排，他指荷李活道为住宅区，是次封路将会暂时取消当区居民最常用的巴士站近十二小时，十分扰民。他询问于中区是否没有更理想的位置去举办此活动，他建议当局考虑于海滨一带、皇后像广场、添马公园或中山公园等作替代。他指是次活动为居民带来的影响是不可接受的。他表示5月4日的会议并非一个正式的咨询，只是邀请个别受影响的议员出席有关会议。他表示曾就反对有关封路致函文物保育专员，并将副本交予区议会及委员会正、副主席，藉以邀请文物保育专员出席是次会议并就此活动咨询区议会。他希望委员支持他的动议，反对当局于荷李活道举办活动，避免扰民。
19. 吴兆康议员反对当局为举办此活动而暂时封闭荷李活道，他指荷李活道是区内的主要道路，封路会导致使用坚道及罗便臣道的车辆大增，从而影响半山的交通。他询问为何是次庆祝活动需要大规模地封路，严重影响居民。他询问当局有否考虑于其他地方如中山公园、荷李活道公园及海滨一带举办此活动。
20. 陈学锋议员指由于中西区的历史建筑物集中于荷李活道一带，假如将是次活动移至海滨一带进行，市民难以亲身接触有关的历史及本区的文化。他指是次封路涉及鸭巴甸街至云咸街一段的荷李活道，驾驶人士可于鸭巴甸街离开。但他认为发展局的计划仍有改善空间，如缩短是次活动的时间，他建议活动于下午六时结束，并尽快解封道路，方便市民。他询问有关的档摊可否设计得更轻巧，方便安装及拆卸，他希望局方将封路的影响减至最低。另外，他指当天下午亦有游行，他请支持动议的委员须以一视同仁的态度看待是次活动，因为游行同样需要封路，同样扰民。
21. 陈捷贵议员指如发展局愿意缩短活动的时间，他才会支持是次活动。他表示大馆附近有许多历史建筑物，如元创方、旧中环街市等，若一年有几天能将该带改为行人专用区，有助增加中区的文化气息。他认为是次活动能顺利进行，有助日后保育中西区的历史文物及打造中西区的休闲空间。另外，他建议巴士公司使用单层巴士行驶乐古道。
22. 李志恒议员表示香港常有于非繁忙时间将道路改为其他用途，如封闭青马大桥以举办马拉松及百万行。他指星期日荷李活道的交通较平时畅通，并认为能于荷李活道的马路上举办活动，机会难得。他指曾出席5月4日的会议，并于会议上表明不希望经常有活动需涉及大规模的封路，但倘若二十年才一次，亦未尝不可。他表示举办是次活动必须将对居民的影响减至最低，但同时亦需照顾其他持份者，如游客、其他市民及表演者的权益。
23. 张国钧议员指由于中西区人多车多，因此举办活动时难免对居民造成不便，故在决定是否支持举办活动时，必须考虑该活动是否具意义及其需要性，并尽量减低对居民的滋扰。他指中西区常有游行，在对居民没有太大影响下，议会甚少反对，目的是让居民可以自由地进行活动。他以早前封闭德辅道中以提倡无车空间为例，当日的封路安排对居造成民不便，但议会没有强烈反对。他重申议会支持活动进行与否，不但在于该活动对居民的影响，更在于活动本身是否具意义，他认为回归二十周年日是个特别的日子，值得庆祝，但希望局方尽量减低对居民的不便。
24. 杨开永议员希望委员会不要因回归而反对是次活动。是次活动是为彰显本区的历史文化氛围，他同意封路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但希望当局将影响减至最低，如缩短活动时间或将部分活动改于元创方举行。
25. 叶永成议员表示荷李活道具深厚的历史背景，虽然过往未曾为举办活动而封闭荷李活道，但他指议会常支持非牟利团体封闭龙和道以举办文化艺术活动等，他认为7月2日是星期日，既然得到各方配合，尝试封闭荷李活道以举办活动亦未尝不可，既可与民同乐，亦可吸引更多游客。然而，他表明反对为举办活动而经常封闭荷李活道，并询问当局是否有必要长时间封闭荷李活道。他指当局必须缩短活动时间，他才会同意于荷李活道举办是次活动。
26. 叶锦龙委员指长时间封闭荷李活道将会影响该区的交通，再者，荷李活道是上环前往中半山的主要干道。他询问为何当有委员因市民受影响而反对是次封路时，会被其他委员视为反对举办庆祝香港回归二十周年的活动。他亦反对是次封路措施。
27. 主席指于5月4日已向当局要求缩短活动时间及尽量减低对居民的影响。
28. 发展局文物保育专员任浩晨先生指原定于4月27日的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向议会交代此活动，但鉴于该会议提早结束，故未能向委员讲解。其后，在民政事务处安排下于5月4日曾向区议员介绍是项活动内容及交通安排，并于是次会议向委员报告最新进展。他指由于荷李活道有多个法定古迹和历史建筑，加上过往举办文物保育活动时曾有市民建议作新尝试，因此尝试于荷李活道举行以文物保育为主题的活动。他表示古董商店及艺廊均支持是次活动，并会与有关商会合作举办此活动，藉以促进地区经济。他指正审视是次活动是否有缩短活动时间的空间，希望能够于活动结束后尽快解封道路。是次活动目的是为彰显荷李活道日与夜的街道特色，因此于日间及黄昏时会有不同的活动。他表示活动时间可缩短半小时，于当晚9时30分结束，并争取于当晚11时(比原定时间提早一小时)开放荷李活道，但需视乎当晚的实际情况。另外，设于入口的拱门是以充气物料搭建，因此很快便可收拾妥当。局方会与参与嘉年华会的团体积极沟通，务求活动结束后尽快收拾现场，解封荷李活道。
29. 他续指，曾与巴士公司商讨以单层或双层巴士试行乐古道，但巴士由乐古道驶出皇后大道中时，巴士的底部会碰到地面，因此巴士改行乐古道并不可行。他补充，将于新街设立临时巴士站以方便乘客前往东华医院探病。另外，将会取消德己立街的巴士站，并于毕打街增设车站，他表示局方会安排足够的工作人员指示乘客乘搭交通工具。
30. 主席开放第二轮发言，委员发言重点如下：
31. 许智峰议员指在同一标准下，7月1日的游行只封路四小时，如此活动只封闭道路四小时，他不会反对。他补充，如封路达十八小时，即使活动由民阵主办，他依旧反对。他续指，当区议员皆反对于荷李活道举行是次活动，有委员提及的德辅道中只封了二百米及数小时，马拉松封闭的路段亦并非住宅区，市民有其他替代道路，但居于荷李活道的市民却没有替代道路回家。他询问局方有否咨询商户。
32. 叶锦龙委员表示长时间封闭荷李活道以举办活动并不合理。另外，他询问发展局有关永和号的评级及有关皇后码头保育的情况。
33. 杨学明议员指每年举办的「耶稣出巡爱西环」游行，封路时间由早上至下午6时，并对石塘咀居民带来一定影响。由于活动能传递正能量，因此他会支持。同样地，是次于荷李活道以文物保育为主题，又为庆祝香港回归20周年，在同一标准下，他亦会支持，但他希望当局考虑缩短活动时间以平衡各持份者的需求。
34. 甘乃威议员指若当局认为5月4日的会议具咨询性质，他请民政处日后不要再安排事前的咨询。他续指当局称计划于文康会就此活动咨询议员，但文康会相关的文件并没有提及交通封路措施，公众直至6月8日才得悉「文物时尚」活动会封路。他表示不接受是次的咨询方式，局方一定要改善，并表示日后部门于会议前作的咨询无须邀请他出席，他只接受在公开会议的咨询。另外，他否认因庆祝回归而反对是次活动，他指在任何情况下他均反对在中西区由早上六6至晚上12时封路以举办活动。
35. 陈捷贵议员指过去十多年，中西区在保育工作方面成效不俗，他认为以文物保育作主题以庆祝回归是可取并值得支持，但必须尽量减低对居民的影响。他希望当局考虑提早解封荷李活道。
36. 陈浩濂议员指若非严重影响居民或交通，议会过往通常不会反对为举办活动而封路。他认为是次活动是富意义的，不过就封路的规模及时间有所争议，若当局能优化交通措施，并缩小是次活动的规模，从而减低对交通的影响会更理想。
37. 陈学锋议员重申，他于较早前的发言曾询问当局活动能否于当天下午6时前结束，他认为是次活动能让香港市民了解中西区的建筑物及相关保育工作。他不支持由上午6时封路至晚上12时，但如能缩短封路时间，他便会支持。他指卑路乍湾亦曾长时间封路举办活动。他认为发展局应提交交通数据作支持，以说明交通未必受太大影响。
38. 郑丽琼议员重申早于5月4日已斩钉截铁地表明反对有关封路，她询问按现时计划，发展局打算何时解封有关路段。她续指，若于晚上11时才解封，无助方便居民回家。她询问发展局受影响巴士的班次。
39. 张国钧议员指区节及「耶稣出巡爱西环」等活动亦曾封路十多小时。另外，他认为不宜以游行封路时间与嘉年华的作比较，因为两项活动的性质并不同。
40. 吴兆康议员询问局方有否考虑缩短封路时间及假如委员会反对于荷李活道举办活动，局方有否准备后备地点。他指许多委员曾在发言中要求局方缩短封路时间，然而局方未就缩短封路作回应，他希望各委员不分党派地支持他的动议，令部门三思是否要举办此活动。
41.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黄何咏诗女士表示，于5月4日进行的是非正式的简介会，议会一向有这做法，就较复杂的议题透过非正式简介会先向委员作简介，让委员有初步理解，再于正式的会议作咨询。她补充，发展局原定于4月27日的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文康会)的会议上向委员介绍一连串庆回归二十周年的活动，当中包括「文物时尚‧荷李活道」。当时局方计划以简报形式详细介绍活动当天的交通安排，但因会议当日突发事宜提早休会，以致部门未能于文康会向各委员作简介。适逢有关议题与交通有密切关系，因此安排发展局于是次会议上向委员介绍活动。
42. 许智峰议员补充，他于5月4日曾询问任专员会否于正式会议上就此活动作正式咨询，当时任专员未有回应。其后，他去信发展局，发展局才出席是次会议咨询议会。
43. 发展局任浩晨先生重申可以缩短活动时间，从而缩短封路时间。最新的目标是于当天晚上11时开放荷李活道予公众使用。此外，于是次会议听取了委员的意见，发展局将会继续优化是次活动的安排，务求将对市民的影响减到最低。
44.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中西区梁国民先生表示于2016年7月1日乘坐26号线巴士并于下午12时至2时在东华医院附近的巴士站上车及下车人数均为19人，而于下午4时至8时上车及下车人数分别是27人及21人。而根据今年2月5日星期日就26号线作的实地调查，于下午12时至2时于同一车站上车及下车人数分别是16位及1位，而下午4时至8时上车及下车人数则为25人及45人。另外，由于摆花街巴士站于7月1日将暂时停用，有四条巴士路线将会受影响，包括12、12M、13及40M。根据由巴士公司提供的数据，去年7月1日乘搭上述路线于摆花街车站上车及下车总人次分别为266人及10人，相当于平均每小时28人上车及1人下车。而根据今年2月5日所作的调查，由中午12时至晚上9时30分，乘搭该四条路线于摆花街车站上车及下车总人次分别为241人及22人，相当于平均每小时25人上车及2人下车。
45. 主席请委员就下列动议作出表决。经投票后，下列动议不获得通过。

|  |  |
| --- | --- |
| 动议： | 鉴于「文物时尚．荷李活道」活动涉大规模封路，严重影响该区及邻近交通，居民出入将非常不便，做法扰民。本会反对该活动安排，并建议政府另觅地点进行该活动。(由吴兆康议员提出，许智峰议员和议) |

(5票赞成：甘乃威议员，郑丽琼议员，吴兆康议员，许智峰议员，叶锦龙委员)(11票反对：陈财喜议员，陈浩濂议员，叶永成议员，陈学锋议员，李志恒议员，张国钧议员，杨开永议员，杨学明议员，卢懿杏议员(授权陈学锋议员)，梁景裕委员，吴永恩委员)(1票弃权：陈捷贵议员)1. 主席总结，委员会十分关注封路的时间，希望局方尽量减低对居民的影响。

**第6项：常设事项(i)—中环湾仔绕道和东区走廊连接路中环交汇处工程(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47/2017号)**(下午3时51分至3时54分)1. 路政署高级工程师3/中环湾仔绕道周振邦先生简报中环交汇处过去六个月进行的工程进度。他指，中环交汇处的工程已踏入尾声，他预期于6月底可完成中环交汇处的工程，而现有的临时交通改道措施已移交给隧道启用工程管理及接续其工程。
2. 杨开永议员询问绕道何时通车。
3. 路政署高级工程师1/中环湾仔绕道陈大志先生回应，绕道预计将于2018年年底或2019年第一季通车，路政署正积极与各方面沟通，希望能尽早通车。
4. 主席表示希望尽快通车，并多谢嘉宾出席会议。

**第7项：拟优化德辅道中的行人过路设施–第一阶段及第二阶段余下三个路口的研究结果**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48/2017号)**(下午3时54分至4时23分)1. 运输署高级工程师/中西区麦家琪女士向委员介绍优化德辅道中行人过路设施的方案。她表示去年2月已向委员提出研究优化德辅道中与邻近横街九个路口(介乎利源东街至摩利臣街)的行人过路设施。路政署已于今年4月完成德辅道中与摩利臣街路口及德辅道中与林士街路口的优化工程、德辅道中与急庇利街路口的优化工程将于本年九月完成；而德辅道中与域多利皇后街、德辅道中与机利文街路口和德辅道中与禧利街的优化工程预计将于2017年年底陆续展开。是次会议将集中向各委员介绍德辅道中与租庇利街、德辅道中与砵典乍街及德辅道中对出利源东街的研究结果。有关研究是希望可扩阔行人过路处的行人路、行人过路处的宽度，以分别容纳更多行人同时等候及横过马路。运输署会在不造成严重影响交通的大前题下，先易后难尽量优化德辅道中的行人过路设施。
2. 运输署工程师/中西区1卢静怡女士指运输署早前已完成扩阔横过租庇利街中环街市对外行人过路处的行人路及行人过路处的宽度。至于德辅道中(中环街市与恒生银行总行大厦)行人过路处，现时过路处的宽度尚可，运输署早前曾委托路政署在租庇利街(恒生银行总行大厦和大新人寿大厦外)挖掘探井，结果显示地底公用设施密集，因此暂不考虑扩阔横过租庇利街(恒生银行总行大厦和大新人寿大厦外)的行人过路处。运输署建议扩阔横过德辅道中章记大厦对外行人过路处的行人路，运输署早前已安排进行巴士试行，结果显示巴士能够成功由租庇利街左转入德辅道中西行。为配合扩阔行人路的方案，运输署会在德辅道中与租庇利街路口划上合适的道路标记。
3. 就德辅道中与砵典乍街路口有四边行人过路处，由于横过德辅道中软库中心外的行人过路处与电车站紧接，因此扩阔行人过路处的空间较小。而横过砵典乍街软库中心外行人过路处的宽度的情况尚可。剩余两边行人过路处，由于有水平差的问题，加上地底公用设施密集，因此扩阔该两边行人过路处存在技术上困难，运输署建议只能稍微扩阔横过砵典乍街华人银行大厦外行人过路处的宽度，务求每次行人绿灯时间有更多行人同时等候及横过马路。
4. 上述工程需改动下斜路缘、迁移或加设街道设施、交通灯设备和交通标志，以及更改道路标记。如有需要，路政署会先透过挖掘探井，从而评估上述方案的技术可行性。她续指，挖掘探井及工程进行期间，需要临时封闭行车路和/或行人路，有机会造成市民不便，路政署会陆续提交临时的交通安排和申请挖掘准许证。
5. 至于在德辅道中利源东街对出加设行人过路处，建议需要在德辅道中行车道及行人路增设交通灯设备、减少行车线、加强新增行人过路设施附近路旁的不准停车限制区、迁移巴士站等，预计相关建议工程于施工及完工后对交通、该处上落客货活动及巴士的运作造成较大影响。经路政署进行挖掘探井及地下公用设施后，发现地下布满公用设施，没有空间加设相关行人过路设施，如搬移地下公用设施，工程将涉及大规模封闭行车道及行人路，对交通及行人影响甚广。因此，运输署认为推行相关建议存在很大困难。
6. 运输署麦家琪女士指上述建议方案的可行性经确立后，德辅道中与砵典乍街路口及德辅道中与租庇利街路口的改善工程预计可分别于2017年年中及2018年展开。而上次会议曾有议员提出关注禧利街及永乐街人车争路的问题，运输署就该路口已有初步研究，并曾向委员实地解说。她表示于禧利街及永乐街路口加设交通灯的可行性较低，因为禧利街车流繁忙，加设交通灯会进一步造成交通挤塞。她建议于上环港铁站A出口外扩阔行人路，希望让更多行人同时等候及横过马路，运输署已安排路政署探井，研究其可行性。
7. 主席建议优化利源东街的巴士站。另外，他表示尽管优化利源东街路口面对许多困难，但该处危险性高，他希望运输署继续研究增设交通灯的可行性。
8. 主席开放文件讨论，各委员的发言重点如下：
9. 陈学锋议员指由翠华餐厅至电车站一带未设有交通灯，对行人而言十分危险，扩阔行人路后会更危险，因为巴士转弯时或会碰到行人。他认为调整灯号才能改善问题。此外，他建议将砵典乍街十字路口的栏杆移除，让行人直接横过马路，加快行人流量。另外，他反对于利源东街增设过路处。
10. 郑丽琼议员询问运输署会否考虑重组利源东街的巴士站，方便候车乘客同时等候数条巴士线。另外，她询问如德忌利是街的过路处设于港铁站出口会否更方便行人，因为过马路后可以直接进入港铁站。她认为最重要的是让行人安全地横过马路，她希望运输署设法改善该处的行人过路处。就万宜大厦外的行人过路处，行人经常胡乱过马路，她认为运输署要加设标志提醒行人安全横过马路。此外，就翠华餐厅外的过路处，她指现时行人只会留意右方来车，却没有留意车辆会从租庇利街右转至翠华餐厅，她希望运输署增加标示提醒行人。
11. 运输署麦家琪女士指由于在德辅道中利源东街进行改善工程将面对技术性困难，加上对交通造成一定影响，因此运输署暂未有计划于利源东街开展工程，运输署会继续研究改善该路口的可行性。短期内，运输署将会加设指示牌提示行人使用现有行人过路设施横过马路。另外，运输署曾研究扩阔章记大厦外行人路后，大型车辆如巴士驶过会否对行人构成危险，结果显示扩阔后的行人路仍是安全的。运输署会研究优化章记大厦外的行人指示牌。她续指，如在章记大厦加设行人交通灯以便横过德辅道中将对现时的交通带来很大的影响，因此运输署会先扩阔相关的行人路，并继续研究加设交通灯的可行性。此外，运输署会继续留意德辅道中行人过路设施是否仍有改善空间。
12. 陈学锋议员要求运输署尽快落实于翠华餐厅外增设交通灯，他指现时的交通情况十分危险，午膳时间更是人车争路。区议会已多次讨论该路口，他希望运输署尽快开展工程。
13. 主席总结，如运输署短期内未能于翠华餐厅外加设交通灯，他建议署方先于地上画上标记，提醒行人注意来车。

**第8项：配合南港岛线通车的公共交通服务重组计划的最新安排****(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49/2017号)**(下午4时23分至4时29分)1.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巴士及铁路科李朝杰先生向委员汇报配合南港岛线(东段)(下称「南港岛线」)通车的公共交通服务重组计划(下称「重组计划」)中第二阶段的建议安排。运输署曾于2017年4月6日咨询委员会对修订的重组计划的意见。其后，运输署批准巴士公司由本年4月中开始，分阶段实施经修订后的重组方案。部分重组方案会分两个阶段来实施，而运输署会视乎实施第一阶段后相关巴士路线的乘客需求变化，来考虑会否实施第二阶段的重组方案。在实施第一阶段重组方案后，运输署于本年4月下旬至5月上旬的平日上班和上学的日子，对相关路线再进行调查，搜集数据来分析这些路线的最新乘客需求情况。运输署和巴士公司亦考虑了交委会的意见及参照现行「改善及减少巴士服务指引」，检视重组计划并修订第二阶段的建议安排。有关建议安排如下:
	* 1. **搁置缩短服务时间的方案，但按乘客需求来调减班次**
2. 城巴第75号线(深湾–中环(交易广场))：建议由现时12至30分钟调低至15至30分钟一班
	* 1. **取消路线**
3. 新巴第590A号线(海怡半岛–金钟(东))：建议取消该线的服务
	* 1. **搁置取消路线**
4. 城巴第90C号线(鸭脷洲大街往中环(怡和大厦)) ：最繁忙一小时于最高载客点的平均载客率为56%，未能符合指引内取消路线的准则。因此，运输署决定搁置取消该线的方案
5. 运输署李朝杰先生指，运输署计划由本年6月份开始，实施上述第二阶段的建议方案安排。在实施有关方案前，巴士公司会在相关总站和中途站张贴通告，将新服务安排的详情通知受影响的乘客。
6. 主席表示城巴第90C号线仍有一定的载客率，他询问运输署会否维持现有的巴士服务。
7. 陈学锋议员指运输署未有跟进上次会议时所提及的问题。他续表示现时专线小巴第23号线无法满足居民的需要，于繁忙时间总是有大批候车乘客，而排队的乘客又阻挡了街市的出入口，因此，他建议运输署于繁忙时间增设由坚尼地城前往置富的特别班次巴士服务，以解决上述问题。
8. 运输署李朝杰先生回应指，城巴第90C号线仍会维持现有的服务水平，运输署会不时观察该线的乘客需求，并会适时与巴士公司商讨调整该线的服务来配合实际乘客需求。另外，运输署亦会检视由坚尼地城前往置富的公共交通服务和乘客需求。
9. 主席希望运输署考虑以特别班次形式增设有关巴士服务。他多谢嘉宾出席会议。

**第9项：检讨半山交通安排**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29/2017号)**(下午4时29分至4时59分)1. 主席指半山区发展一日千里，对交通的需求显著上升，加上港铁港岛线延线开通，半山居民的出行模式已有所转变；再者，半山区巴士专线已设立多年，因此他希望运输署为半山区作交通研究。他表示运输署回复指曾进行相关调查，他希望运输署公开调查结果。另外，半山东行线交通繁忙，经常出现交通挤塞的情况。运输署曾指由于部分东行线正进行工程，因此造成交通挤塞；当工程完成后，交通挤塞问题会随之舒缓，但他认为工程后完成，情况仍不会改善，他询问运输署长远而言有何措施解决半山东行线交通挤塞。
2. 运输署工程师/中西区2吴铁浩先生表示运输署一直有对全港的主要道路进行系统性的调查，藉以收集数据，并于运输署网页及交通年报向公众发布调查结果。有关报告会用作评估现时的交通情况，如有特别需要而须进行额外的调查，运输署会运用内部资源去跟进。根据运输署就坚道巴士专线进行的评估，他认为目前的交通安排适当，加上坚道西行线交通流量变化不算明显，因此暂不建议改动坚道巴士专线的安排。运输署目前只能估算东行线完成工程后交通流量的变化，但难以预测取消坚道巴士专线后，西行线交通流量的转变。如有需要，运输署乐意调配资源以进行特定的交通调查。
3. 主席开放文件讨论，委员发言重点如下：
4. 陈学锋议员指坚道巴士专线已实行了一段日子。随人口老化，运输署须研究如何方便区内长者出入。他认为全面开放巴士专线不合理，坚道亦未必能负荷开放后的交通流量，他建议运输署研究分阶段开放坚道巴士专线的可行性，如先开放予的士使用，方便长者乘搭的士前往医院就诊。他希望运输署就不同阶段开放坚道巴士专线作评估，让委员准确地知道不同情况下坚道巴士线的情况。
5. 陈捷贵议员询问运输署有否取消坚道巴士专线的计划。他希望运输署将委员的意见加入半山的交通研究中，如先开放予的士使用坚道西行线或微调星期六巴士专用线的时间等。另外，他询问运输署有否考虑以其他方式改善半山的交通，如加建半山或磅巷扶手电梯，他希望运输署考虑放宽坚道巴士专线。
6. 郑丽琼议员询问若就的士再分类，先豁免无障碍的士使用坚道的可行性及询问西行线重建时可否要求发展商配合更改地界，以增加多一条行车线。她指浸信会对出的行人路有足够的阔度，她询问于该处加设巴士站的可行性。她亦询问运输署于港岛线延线通车后进行的全面交通调查的进度如何。她续指，现时巴士专线名存实亡，许多驾驶人士无视交通规则，非法使用坚道巴士专线，她询问是否需要优化交通标志，提醒驾驶者坚道为巴士专用线。
7. 吴兆康议员询问运输署有关坚道巴士专用线的交通调查进度及何时会提出分阶段开放坚道巴士专用线的具体建议。另外，他指坚道东行线有大量违泊的车辆，逼使司机于行车线上落乘客，继而导致东行线交通阻塞。此外，他曾看到警方于圣心学校外票控违例使用坚道巴士专线的司机，然而，警方却没有就附近非法泊车作严厉执法，他希望警方加强执法。
8. 萧嘉怡议员希望运输署就有关的交通研究作出补充，包括研究的调查方法、目的、内容、范围及时间表等等。
9. 主席希望运输署披露半山交通研究的内容。
10. 运输署吴铁浩先生指根据截止2015年的数据，即使西港岛线通车后，坚道西行线的车流量未有显著变化，因此运输署不建议放宽或改动坚道巴士专用线的安排。运输署担心放宽坚道巴士专用线后，会改变该区居民的出行模式，并对居民有负面的影响，因此运输署须审慎地考虑改动坚道巴士专用线。然而，他会根据委员的建议，研究分阶段放宽坚道的可行性。如研究结果显示坚道西行线有空间容纳更多车流，运输署可考虑发放准许证予更多有需要的车辆，如复康巴士或的士，以服务更多居民。他续指，运输署及路政署曾商讨于半山区加设扶手电梯，然而，有关计划仍处于前期阶段，因此未能向委员报告。他续指，半山重建时，运输署会要求发展商配合改变地界以增设避车处，当日后半山区重建完成，或可将新开辟的避车处接驳为一条新的行车线。另外，迁移巴士站牵涉地权问题，故运输署须研究迁移巴士站的可行性。此外，他指最近曾与部分委员就改善坚道的交通标记进行实地视察，希望有助提醒驾驶人士坚道为巴士专用线。运输署的研究是循研究放宽坚道巴士专用线的可行性去进行，他重申，根据目前的数据，放宽坚道巴士专用线并不理想，但运输署会继续研究，并将会根据2016年的数据再次评估的放宽坚道巴士专用线的可行性。
11. 主席开放第二轮讨论，委员发言重点如下：
12. 叶永成议员指早前曾与数名委员及吴先生到坚道实地视察，商讨优化及迁移交通标志事宜，务求令驾驶人士预早得知前方为巴士专用线。另外，他续指坚道巴士专用线已有多年历史，议会亦有意运用自身的资源就放宽巴士专用线作研究，既然运输署已就相同议题作研究，他希望运输署详细地透露为何现阶段不宜放宽巴士专用线，他要求运输署公开研究方法及结果。
13. 吴兆康议员指早前运输署已表示瑧环外的避车处因地权问题未能作为巴士站，他询问最新进展。另外，他要求运输署公开交通研究的内容及结果及询问运输署不愿意试行放宽巴士专用线的原因。
14. 运输署吴铁浩先生指有向地政总署了解瑧环外的避车处地权的问题，他会继续跟进，如果情况许可会尽快用作巴士站，以纾缓坚道的交通问题。由于过往三年的交通流量没有显著变化，因此认为维持现有安排是较合适的做法。
15. 警务处中区交通队主管温伟强先生指警方除了针对坚道巴士专用线执法外，亦有派员就违例泊车执法。警方平均每月在坚道发出过百张的定额罚款通知书，警方会继续加强执法。
16. 主席不同意运输署只以坚道的交通流量去考虑放宽坚道的可行性，他希望运输署将市民的出行需求列入考虑。他要求运输署公开交通研究的内容及结果，并提出分阶段放宽坚道巴士专用线的不同方案。他多谢嘉宾出席会议。

**第10项：要求运输署于薄扶林道89号宝翠园正门近何东夫人纪念堂对出行人过路处加设冲灯摄录机**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51/2017号)**(下午4时59分至5时17分)1. 主席开放文件讨论。
2. 叶永成议员表示薄扶林道是由南区前往中西区的必经之路，相当繁忙，加上地理位置陡峭。因此，除非驾驶人士刻意控制车速，否则，车辆途径宝翠园的行人过路处时不会停车或减慢车速。由于该处平均车速高，加上有许多居民于上址横过马路，因此过去亦曾去信运输署要求于上址加设冲红灯摄影机，然而署方回复没有需要。他询问运输署是否要待有人命伤亡才会考虑加装摄录机，他要求于该址增设冲红灯摄录机。
3. 运输署工程师/中西区3叶宏宇先生指运输署的意外数字只涉及有伤人的个案并且统计的范围与警方不同，因此意外的数字与警方有不同。设置冲红灯摄录机的选址首先由警方提供，运输署会提供技术上的意见。最近一次加装红冲灯摄录机的项目于去年已经结束，委员建议的选址并没有列在安装的名单中。
4. 警务处西区交通队主管邝士阳先生指交通总区的同事受过相关的专业训练，亦有侦察速度的仪器。他表示会将委员的诉求转达予交通部的同事，再与运输署同事跟进。原则上，警方不反对设置冲灯摄录机。然而，有关建议仍需咨询交通部执行速度侦察同事的意见。
5. 主席开放第二轮文件讨论。委员发言重点如下
6. 叶永成议员询问警方曾否于该处监察车速、安装侦速摄影机及于该处就违反车速限制作出检控。他邀请运输署及警方实地视察该处的实际车速。他补充，宝翠园业主立案法团曾多次向他反映此问题。
7. 甘乃威议员指，由于该处是下斜的直路，因此驾驶人士即使看见转为黄灯仍有机会照过，因为也来不及剎车。他询问运输署除了于交通灯前45米加设两个指示牌外，还有何措施提醒驾驶人士减慢车速。他续指，于非繁忙时段，该处的平均车速很高。
8. 吴兆康议员赞成于宝翠园外增设冲红灯摄影机，他询问运输署会否于非法转弯或切双白线的黑点加装冲红灯摄影机，如坚道。
9. 甘乃威议员建议于上址加设车速限制标志。
10. 运输署叶宏宇先生指，市区的车速一般为每小时50公里，然而由于是往下的斜坡，不排除有驾驶人士违反限速。一般而言，于下斜的路段会加设警告标志以提醒驾驶人士留意车速。而加设「慢驶」及「前面有行人灯号过路处」为一般传统做法。此外，考虑道路安全及效果，于公共道路上一般不会加设「路拱」。另外，因为涉汲私隐条例，运输署无法设置监控镜头，可由警方考虑会否设置监控镜头。
11. 警务处邝士阳先生指，警方设立侦测车速雷射枪的位置有严格的规定，这些位置必须由专家认为适合设置雷射枪，并可用作庭上作专家证供。因此，设置雷射枪的位置有所限制，他表示会实地视察薄扶林道89号并将有关资料转交至总区去研究于该处设立雷射枪的可行性。另外，他指法庭并不认可由监控镜头记录下的证据，要进行检控，需要有目击证人并提供口供。交通总部正积极研究透过科技去提升检控能力的可行性。
12. 叶永成议员指观察到有驾驶者于薄扶林道89号车速过快，才会询问于附近设置冲红灯机或雷射枪的可行性。他希望部门考虑于上址设置冲红灯机或雷射枪。他续指，即使暂时未能设置有关设施，他建议运输署短期内先加设警告牌或富阻吓性的设施。
13. 主席总结，他希望警方能将薄扶林道89号列入加装冲红灯机的选址之一及请运输署尽快落实刚才提及的建议措施。
14. 主席请委员就下列动议作出表决。经投票后，下列动议获得通过。

|  |  |
| --- | --- |
| 动议： | 本会要求运输署尽快在该地段加装冲红灯摄影机，预防驾驶人士超速，同时在附近增加适当的交通标志，提醒驾驶者留意行人横过马路时的安全。 (由叶永成议员提出，陈捷贵议员和议) |

(12票赞成：陈财喜议员，叶永成议员，陈学锋议员，甘乃威议员，郑丽琼议员，李志恒议员(授权陈财喜议员)，杨开永议员，杨学明议员，吴兆康议员，许智峰议员(授权吴兆康议员)，卢懿杏议员(授权陈学锋议员)，叶锦龙委员)(0票反对)(0票弃权)1. 主席多谢嘉宾出席会议。

**第11项：要求解决西边街与皇后大道西、德辅道西十字路口非法转弯问题**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52/2017号)**(下午5时17分至5时37分)1. 主席开放文件讨论，委员的发言重点如下：
2. 杨学明议员指运输署的回复似乎意味着现时的交通配套已足够，但每天有多于两宗由西边街非法左转入皇后大道西或德辅道西的车辆，他亦曾见过警方于上述位置监察以控告非法左转的司机。他指若警方也调配警力于上址执法，可见上述地点曾多次出现违法的情况。他询问运输署为何将西边街的行人路边拉直角会影响车辆行驶，他要求运输署提出防止车辆于西边街非法左转的措施，让行人安全地横过马路
3. 叶锦龙委员认为该处的交通标志不足，及表示曾看见警方于该处执法。他指投诉数字偏低或因为市民认为投诉亦无法改善情况。该处交通意外频生，他希望警方及运输署提出具体措施以改善非法左转问题，他建议加设交通标志。
4. 陈学锋议员指区内多个路口都出现非法左转的问题，如山市街及域多利道等等。他认为非法左转最大的问题是当车辆左转的同时，行人正根据行人过路灯的指示横过马路，因此非法左转的车辆会撞到正在横过马路的行人。假如署方无法防止市民非法左转，他建议署方考虑配合交通灯将左转合法化，保障行人的安全。他认为拉直路口未必可完全杜绝非法左转问题，因此他希望运输署考虑将该路口左转合法化。
5. 运输署工程师/中西区3叶宏宇先生指为防止有车辆非法转弯，在行车线路面已划上「只准向前直驶」的道路标记、设有一对「只准向直前驶」交通标志及交通灯的绿色直箭咀指示驾驶者只可向前直驶，不可以左转或右转；他认为现时司机贪图方便故于上述路口非法左转，因此即使将路口改为方角形，仍无助制止司机非法左转。就陈议员提及将西边街左转合法化，运输署会因应路口的交通流量再作研究。根据运输署的记录，德辅道西发生的意外数字较皇后大道西多，他指由于德辅道西是单线行车，若要进行将路口改为方角形，施工时需要封闭一条行车线才可以完成该工程，因此会影响上址的交通流量。
6. 路政署区域工程师/西区陈泽荣先生指若要将德辅道西路口行人路边改为直角，需要封闭一条行车线施工，但由于德辅道西只有一条行车线，因此将会影响交通。
7. 主席开放第二轮发言，委员发言重点如下：
8. 叶锦龙委员反对将西边街左转合法化，他指数个街口之隔的东边街，因为可以左转已造成严重的交通挤塞；将西边街左转合法化，行人过路时间会缩短，因此他不同意左转合法化。他指若因要将德辅道西路口的行人路边改为直角而需封闭一条行车线，他认为需慎重考虑。
9. 杨学明议员指路政署应将刚才的回应加入书面回复，而非回应本署乐意提供技术方面的意见。他指车辆非法左转时，是行人过路灯正是绿灯，因此十分危险。他相信一定有可行的办法去进行路口改善工程。他建议下次路政署维修沥青路面时一并进行改善工程。
10. 陈学锋议员指若短期内无法将该行人路改为方角，他建议先加设胶柱，工序相对简单，但可达到相同效果。他同意待路政署保养路面沥青时才一并进行改善工程。
11. 运输署叶宏宇先生指并非因为投诉数字的高低而作出跟进，只要委员希望运输署跟进，运输署定会认真考虑，他同意投诉数字未必能如实反映现况。他补充，运输署会与路政署研究于德辅道西施工的交通安排。
12. 主席希望路政署保养沥青时一并进行改善工程，并请运输署短期内考虑增设胶柱及「不准左转」的指示牌。
13. 运输署叶宏宇先生补充，将皇后大道西的行人路边改为方角形是可行。然而，皇后大道西行车线的宽度不一，车辆驶经西边街时，会由较窄的路段驶向皇后大道西较阔的路段，因此于左线的大型车辆会轻微靠左驶，导致后方车胎有机会驶上方角形行人路，故将皇后大道西的行人路边改为方角形有机会影响大型车辆，运输署会与路政署商讨具体可行方案。
14. 主席总结，希望署方尽快开展改善工程

**第12项：要求研究取消半山区巴士专用线****(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61/2017号)**(下午5时37分至5时44分)1. 主席开放文件讨论，各委员的发言重点如下：
2. 吴兆康议员表示坚道巴士专用线已设立数十年，经过多年，居民的出行模式及人口结构已有所转变。因此，假如运输署只根据交通流量，而无视居民出行的需求，他认为运输署就有关取消坚道巴士专用线的调查结果并不准确。他希望运输署尽快研究取消坚道巴士专用线，并希望当局考虑分阶段试行放宽坚道巴士专用线。
3. 郑丽琼议员表示运输署曾指在西港岛线通车后，运输署会进行大型的交通调查，她询问有关调查的进度。另外，她询问运输署提及的新技术是否能令署方准确地估算开放坚道巴士线的交通情况。她询问可否短期内先试行开放星期六早上7时至11时的巴士专用线。
4. 运输署工程师/中西区2吴铁浩先生指运输署将使用新的电脑程式以模拟不同交通措施所带来的变化，务求以更科学化的形式去估算交通流量的变化，但由于新系统仍需时间去探索，运输署会尽快利用新技术去研究放宽坚道巴士专用线。另外，由于试行开放坚道巴士专用线牵涉甚广，为避免大规模影响居民，运输署会审慎地考虑。试行前，运输署亦会先与委员会讨论其可行性。
5. 主席总结希望运输署就放宽坚道巴士专用线提出短、中及长期方案，他多谢嘉宾出席会议。
 |

**第13项：强烈要求港铁于区内增设拍卡优惠站及扩阔早晨折扣优惠至全港所有港铁车站**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53/2017号)**

(下午5时44分至6时10分)

1.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中西区梁国民先生表示政府一直积极鼓勵各公共运输营办商，因应其营运及财政狀况、市场情况，以及乘客需求等，尽可能为市民提供車费优惠计划，以减轻市民的公共运输开支的负担。至于票价优惠的内容，则属个别营办商按其审慎理财需要作出的商业决定。
2. 港铁公司助理公共关系经理刘以欣小姐表示，港铁公司设置特惠站的目的，是希望鼓励更多市民选择步行至最就近的港铁站乘搭港铁，在为乘客提供优惠的同时，亦扩大客源，从而达致双赢。因此，设置港铁特惠站的地点与最就近港铁站的步距不宜太远或太近。此外，设置特惠站的地点，必须能够提供基本设施，包括有足够的空间放置特惠站和提供电力供应。港铁公司十分欢迎委员提出设置新特惠站的地点，就来函所提及的建议地点，经研究后发现与就近的港铁站的步距太远或太近，因此不符合设置特惠站的标准，公司抱歉未能在有关位置设置特惠站。港铁公司会持续留意市场的情况，并将委员的意见记录在案。日后，港铁公司检讨计划时，会用作参考。
3. 主席希望港铁公司说明为何委员建议设置特惠站的地点不适合。主席开放文件讨论，委员的发言重点如下：
4. 萧嘉怡议员希望港铁公司清晰地讲解增设特惠站地点的标准，让委员在既定的标准下提出可行的建议。她续指，现时设于上环伟利广场的特惠站，由于广场营业时间只到晚上九时，因此晚上九时后，居民或刚下班的市民便无法使用特惠站，她询问港铁公司会否考虑于其他更适合的地方设置特惠站，如上环文娱中心。另外，她希望将「早晨折扣优惠」扩展至所有车站。
5. 杨开永议员指西港岛线通车时，西营盘站未能赶及一同通车，因此西营盘接近一年没有港铁服务。当时他已争取在西营盘站附近设置特惠站以补贴西营盘居民，但直到目前为止，仍未见增设特惠站的计划。他续指，西港岛线沿线均没有设置特惠站，他希望港铁公司考虑于中西区，尤其西港岛线车站附近增设特惠站。
6. 杨学明议员表示委员建议的地点均有电力供应及足够的空间去设置特惠站，而从薄扶林道邮局或均益二期前往最就近的港铁站与从伟利广场步行去最就近港铁站的步行距离相若，他希望港铁公司清晰地说明设置特惠站的标准，让委员提出合适的地点增设特惠站。他认为设置特惠站可达至双赢，一方面居民可享有优惠，另一方面吸引更多市民乘搭港铁。他希望于西区增设特惠站。
7. 吴兆康议员询问设置特惠站的标准。他指于午膳时间，现有的特惠站往往大排长龙，影响附近的居民，他询问港铁公司有否考虑增设多一部特惠站以分散人流。
8. 陈学锋议员指曾多次与港铁公司商讨于域多利道设置特惠站。他指中环行人扶手电梯离最近的港铁站距离约650米，而文件建议地点之一的域多利道与最近的港铁站距离亦只有700米，他指自西港岛线通车后，不少以往途经域多利道的巴士路线被删减或取消，该区居民因此需要步行至港铁站，故建议港铁提供优惠予居民。他希望港铁公司重新检视委员提出的建议地点。
9. 叶锦龙委员指2008年10月28日时任运输及房屋局局长曾于立法会上指，设立特惠站的地点与车站的距离，一般以约五百米作标准。他询问该准则有否修改，他认为如准则仍为500米，西港岛线沿线有多个地方适合增设特惠站。另外，他指西营盘站及香港大学站的地下通道很长，他询问是否包括在步距范围内。他续指由于本港实行以铁路为骨干的运输政策，许多巴士路线已被删减，港铁公司因此有社会责任提供优惠予受影响居民。
10. 港铁公司刘以欣小姐指由于域多利道距离最近的坚尼地城站太远；而薄扶林邮局及均益大厦二期则距离西营盘站太近，因此文中建议的地点址不适宜增设特惠站。她补充，在设立特惠站时，有多项准则，包括与车站的步行距离为500-600米，目的是鼓励乘客步行至就近的港铁站。此外，设置特惠站的地点，必须能够提供基本施设，例如有足够的空间及电力供应等。港铁欢迎委员提出意见，如收到委员的意见，会转交市务部门跟进。另外，港铁公司曾于多年前与伟利广场的管理公司商讨，并成功争取延长伟利广场的开放时间，由晚上九时延至九时三十分。港铁公司亦曾研究于上环文娱中心增设特惠站的可行性，但发现上环文娱中心与上环站距离太近，因此不符合标准。她续指，西港岛线以社区铁路为蓝本，因此有许多通道提供予市民全天候往来区内不同的地方。
11. 主席开放第二轮文件讨论，委员的发言重点如下：
12. 陈学锋议员根据港铁设置特惠站的标准，提出于域多利道赛马会诊所增设特惠站，他指该处与车站的步行距离为550米，并设有上盖及电力提供，他希望港铁公司跟进。
13. 杨学明议员建议去信港铁主席，以表达关注西港岛线通车后，沿线没有特惠站鼓励居民乘搭港铁。
14. 叶锦龙委员指2008年时任运房局局长于立法会指增设特惠站的目的是希望透过给予一至二元的车费优惠，鼓励一些居住或工作地点距离港铁站稍远的市民，选择步行至车站乘搭铁路。他认为这原意与现时港铁的回复指设置特惠站的目的为增加客源并不相符。他要求港铁公司说明设置「特惠站」的原意、目的及设置的标准。
15. 港铁公司刘以欣小姐指新增设的特惠站与车站距离须为500-600米，如果距离车站太远，市民未必会选择步行至港铁站。港铁公司曾研究于陈议员所提及的坚尼地城赛马会诊疗所增置特惠站的可行性，由于开放时间有限制，因此未能于该处设置特惠站。
16. 主席希望港铁公司尽快于西港岛线的车站增设特惠站，并表示将去信港铁公司主席询问设置特惠站的原意及准则，他多谢嘉宾出席会议。

**第14项：有关专线小巴12号线和13号线脱班严重的问题**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54/2017号)**

(下午6时10分至6时22分)

1.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中西区梁国民先生表示专线小巴12号在平日、星期日及公众假期的班次约为每6至10分钟一班。13号在平日的班次约为每8至15分钟一班，星期日及公众假期的班次为15分钟一班。运输署一直密切留意有关专线小巴的服务水平，并曾于5月上旬实地调查专线小巴12号线及13号线的服务水平。结果显示于早上及下午繁忙时间的平均班次为7-8分钟，与规定的班次相差约1-2分钟；于非繁忙时间，班次约为9分钟一班，与规定的班次相差约3分钟，但亦有个别班次约为20分钟或以上，他认为情况未如理想。而13号小巴营运商调派较服务详情表所规定4辆小巴额外多1辆小巴行走上述路线，班次平均为10分钟一班，但调查亦发现有些班次约20分钟或以上。就以上两条专线小巴路线出现班次不稳的情况，本署已向营办商发出提示信提醒需要按照要求提供准时的小巴服务，并要求其解释脱班原因。营办商解释除受到沿途交通情况影响，以至小巴延误返抵总站导致有班次不稳的情况外，营办商亦表示由于司机人手不足，导致未能符合服务详情表的要求发车，在个别非繁忙时段出现班次不稳情况。本署已要求营办商必须达至服务详情表的要求，并因应交通情况作灵活地调动现有资源。运输署会继续密切监察有关路线的服务水平，及督促营办商按照规定提供准时的专线小巴服务。
2. 主席开放文件讨论，委员的发言重点如下：
3. 杨开永议员指12号线及13号线专线小巴长期严重脱班，他曾多次提出此问题，亦有候车乘客向他表示候车近45分钟，他认为运输署指有个别班次与规定班次相差约20分钟并未能如实反映事实。此外小巴司机态度未如理想，乘客尚未坐稳，司机已急不及待开车，他希望司机的驾驶态度可以改善。他询问运输署如营运商长期未能达标将有何后果或有何机制规管小巴营运商。
4. 杨学明议员就运输署实地视察12及13号小巴的服务水平表示赞赏，但他认为运输署的调查结果与现实有偏差，他估计小巴营运商因运输署在场监察，因而尽量达至服务详情表的水平。另外，他希望运输署监管司机的行为举止，包括避免说粗言秽语及待刚上车的乘客坐好才开车等。
5. 陈学锋议员指13号线小巴司机态度未如理想，加上班次不足问题，此类营运不善的问题，已多次于议会上提出及讨论，他希望运输署检讨及加强监督小巴营运商。
6. 主席表示如会后小巴营运商仍未就上述问题作出改善，或需邀请他们上会一并讨论。另外，他询问运输署曾否发出警告信予小巴营运商或小巴营运商曾否因经营不善而需罚款。他指今日中午他目击有两辆12号线同时出现，情况并不理想，他希望运输署加强监管小巴营运商。
7. 运输署梁国民先生指收到议员及市民对小巴的投诉，运输署十分重视司机驾驶态度欠佳导致安全问题。运输署的发信或发出警告信的次数、市民的投诉及运输署约见代表的次数，均会影响小巴营运商日后能否续牌或续牌的期限。运输署会继续监察有关路线的服务水平，及督促营办商按照规定提供准时的专线小巴服务。
8. 主席多谢嘉宾出席会议。

**第15项：有关士美菲路/科士街行人过路处安全问题**

 **(中西区交运会文件第55/2017号)**

(下午6时22分至6时32分)

1. 主席开放文件讨论，委员发言重点如下：
2. 杨开永议员指自西港岛线开通后，该处变得人来人往，因此，该处的交通隐患令人担忧。他指，由于车辆由士美菲路转入科士街几乎是九十度直角，于过路处的行人难以看到左方来车及没有留意由小巴交汇处驶出的小巴，容易发生交通意外。另外，小巴司机于士美菲路没有利用避车处上落乘客，反而于交通灯处非法让乘客下车，不但造成交通挤塞，更阻挡行人的视线，无法看到后方来车，构成危险。他续指，于士美菲路的行人过路处的斑马线是斜的，地上又没有加设路钉，因此视障人士无法随地上的标记直线横过马路，容易走出行人过路处，故他希望有关部门改善该行人过路处的设计。
3. 陈学锋议员指23号小巴于早上繁忙时间往往不会使用士美菲路的避车处上落乘客，反而会于巴士站前的双黄线位置上落乘客，不但会造成交通挤塞，更会阻挡后方来车的视线，他希望运输署提醒小巴营运商正确的上落客地点及要求警方加强执法。另外，他指，自运输署于士美菲路加设栏杆后，行人无法胡乱横过马路，明显地改善了该处交通混乱的情况。然而，他希望运输署加强警告标示，提醒行人留意左方来车及建议延长科士街的栏杆，防止非法停泊的情况。
4. 运输署叶宏宇先生指由于士美菲路是往下的斜坡，车速会较高，因此他建议于较前位置加设「慢驶」及「前方路弯」的警告牌以提醒司机。另外，运输署将于士美菲路的避车处外加设双黄线，避免有小巴司机于该避车处外落客，造成交通阻塞及对行人构成危险，并会要求小巴营运商提醒小巴司机不要于科士街巴士站前的双黄线非法上落乘客，以免阻塞由士美菲路进入科士街的交通。(会后补充：本署已于本年六月去信小巴营办商要求作出跟进。营办商回复表示已发出员工通告提醒小巴司机不得于科士街巴士站前的双黄线上落乘客，以免对其他道路使用者造成不便。）
5. 主席希望运输署尽快落实以上建议。他多谢嘉宾出席会议。

**第16项：书面问题 - 强烈要求缩小水坑口街近摩罗下街的行人天桥加建升降机设施地盘面积及加快工程**

**(中西区交运会书面问题第5/2017号)**

(下午6时32分)

1. 主席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食物环境卫生署已就是次会议的书面问题给予书面回复。请委员阅悉有关文件。

**第17项：书面问题 - 查询使用坚道巴士专线的车辆种类及数目**

**(中西区交运会书面问题第6/2017号)**

(下午6时33分)

1. 主席表示运输署已就是次会议的书面问题给予书面回复。请委员阅悉有关文件。

**第18项：书面问题 - 长者提出有关交通及运输的意见**

**(中西区交运会书面问题第7/2017号)**

(下午6时33分)

1. 主席表示运输署、路政署及警务处已就是次会议的书面问题给予书面回复。请委员阅悉有关文件

**第19项：书面问题 -关注电车脱轨事件及减低车轨噪音的工程**

**(中西区交运会书面问题第8/2017号)**

(下午6时33分)

1. 主席表示运输署、机电工程署及电车公司已就是次会议的书面问题给予书面回复。请委员阅悉有关文件。

**第20项：下次会议日期**

 (下午6时33分)

|  |
| --- |
| 1. 主席宣布下次交通及运输委员会的会议日期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政府文件截止日期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委员文件截止日期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2. 会议于下午6时33分结束。
 |
| 会议纪录于 |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通过 |  |
|  | 主席:陈财喜议员, MH |
|  | 秘书:黄筱静女士 |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二零一七年八月